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

安全理事会提交大会的年度报告

1. 考虑到联合国大会第五十六届会议就题为“安全理事会的报告”的议程项目 11 进行辩论时发表的意见，安全理事会成员审查了安理会向大会提交的年度报告格式。该报告是安理会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二十四条第三款提交的。继安全理事会主席 1974 年 12 月 20 日(S/11586)、1985 年 1 月 29 日(S/16913)、1993 年 6 月 30 日(S/26015)、1995 年 3 月 29 日(S/1995/234)、1997 年 6 月 12 日(S/1997/451) 和 1998 年 10 月 30 日(S/1998/1016)关于安理会文件和其他程序问题的说明，安理会主席谨声明，安理会全体成员表示同意下列内容。

2. 安全理事会将采取必要行动，确保及时向大会提交报告。为此：

(a) 安全理事会将保留现行做法，向大会提交单卷年度报告。但是，向联合国大会第五十七届会议提出的报告，所涉期间将从 2001 年 6 月 16 日至 2002 年 7 月 31 日。此后，所有报告所涉期间应从一年的 8 月 1 日起至下一年的 7 月 31 日止。

(b) 秘书处应在报告所涉期间之后，不迟于 8 月 31 日，马上向安理会成员提交报告草稿，以便讨论，并由安理会及时通过，供大会在大会常会主要会期间审议。

3. 报告将包括下列各部分：

(a) 导言；

(b) 第一部分对安理会在报告所述期间在所有主题领域展开的主要活动作简要的统计数字描述，包括以下各类文件的清单，有文号的文件应提供文号：

(一) 报告所涉期间安理会通过的所有决定、决议、主席声明和安理会每月主席分发的关于安理会工作的所有评价报告、各制裁委员会的年

* 由于技术上的理由重新印发。

度报告以及安理会发布的其他文件；

- (二) 安全理事会的会议，包括反恐怖主义委员会等重点委员会、制裁委员会、工作组的会议以及与部队派遣国举行的会议；
- (三) 专门小组和监测机制及其有关的报告；
- (四) 安全理事会特派任务团及其报告；
- (五) 正在行使职责、已建立或已终止的维持和平行动；
- (六) 秘书长为安理会编写的报告；
- (七) 收到的所有信件；
- (八) 对可找到的与安理会在报告所述期间的活动经费支出有关的联合国文件的引述；
- (九) 秘书长关于安全理事会在报告所述期间所处理的事项的简要说明的介绍；
- (十) 安全理事会主席的说明以及安全理事会发布的关于进一步改进安理会工作的其他文件；

(c) 根据上文第 3 段 (b) (一)，秘书处将采取必要的措施，以确保在每年 9 月及时出版“安全理事会的决议和决定”（文号为 S/INF/[大会年会序号]），其中将包括安理会在报告所述期间的所有决定、决议和主席声明；

(d) 针对安全理事会在报告所述期间所处理的各个问题，第二部分将包括：

- (一) 会议和非正式协商次数的事实数据；
- (二) 安理会通过的所有决定、决议、主席声明和安理会分发的所有资料；
- (三) 有关的专门小组和监测机制及其报告的清单；
- (四) 安全理事会特派团及其报告的清单；
- (五) 正在行使职责、已建立的和已终止的维持和平行动清单；
- (六) 秘书长为安理会编写的报告清单。

4. 报告应继续介绍安理会所审议的其他事项、军事参谋团的工作以及安全理事会下属机构的工作。报告还应继续包括提请安理会注意、但在报告所涉期间未讨论的事项。

5. 此外，秘书处应将当年的安全理事会年度报告载入联合国网站。应增补有关网页，因为安全理事会主席以后对年度报告发出说明时将会需要提供新的资料。

6. 按照 1993 年 6 月作出的决定 (S/26015)，将继续在安全理事会的公开会议上通过报告，在此会议上，安理会成员如果愿意，可评论报告所述期间安理会的工作。在向大会提交报告的月份任职的安理会主席还将介绍安理会通过年度报告之前的讨论的逐字记录。

7. 安全理事会成员将继续审议关于安理会文件及有关事项的其他建议。
